

申万宏源季季优选 3 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3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4 年 1 月 22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4 年 1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3 年 10 月 0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申万宏源季季优选 3 个月滚动持有债券		
基金主代码	97019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11 月 15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34,978,290.89 份		
投资目标	本集合计划在追求本金安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求为持有人提供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稳健回报，实现集合计划资产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坚持稳健投资，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追求长期持续稳定的合理回报。本集合计划的债券投资策略包括久期偏离策略、类别选择策略、相对价值策略、个券选择策略、信用债投资策略。 本集合计划的投资策略还包括国债期货投资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新综合全价（1 年以下）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集合计划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在通常情况下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现金管理型集合计划，低于股票型基金、股票型集合计划、混合型基金和混合型集合计划。		
基金管理人	申万宏源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申万宏源季季优选 3 个月滚动持有债券 A	申万宏源季季优选 3 个月滚动持有债券 B	申万宏源季季优选 3 个月滚动持有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970197	970198	970199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94,076,302.34 份	393,096,281.92 份	47,805,706.63 份

注：本报告所述的“基金”系指按照《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的要求完成合同变更后的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申万宏源季季优选 3 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管理人拟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公募基金管理资格，在取得公募基金管理资格后，管理人将按照相关监管规定将本集合计划注册变更为公募基金。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3 年 10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申万宏源季季优选 3 个月滚动持有债券 A	申万宏源季季优选 3 个月滚动持有债券 B	申万宏源季季优选 3 个月滚动持有债券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839,014.87	2,986,642.93	344,942.99
2. 本期利润	976,260.74	3,697,128.84	425,423.54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84	0.0092	0.0079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7,791,129.59	409,502,502.59	49,560,185.41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395	1.0417	1.0367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申万宏源季季优选 3 个月滚动持有债券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85%	0.02%	0.57%	0.02%	0.28%	0.00%

过去六个月	1.58%	0.02%	0.76%	0.01%	0.82%	0.01%
过去一年	3.93%	0.02%	1.72%	0.01%	2.21%	0.01%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3.99%	0.02%	1.91%	0.01%	2.08%	0.01%

申万宏源季季优选 3 个月滚动持有债券 B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 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89%	0.02%	0.57%	0.02%	0.32%	0.00%
过去六个月	1.68%	0.02%	0.76%	0.01%	0.92%	0.01%
过去一年	4.13%	0.02%	1.72%	0.01%	2.41%	0.01%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4.17%	0.03%	1.96%	0.01%	2.21%	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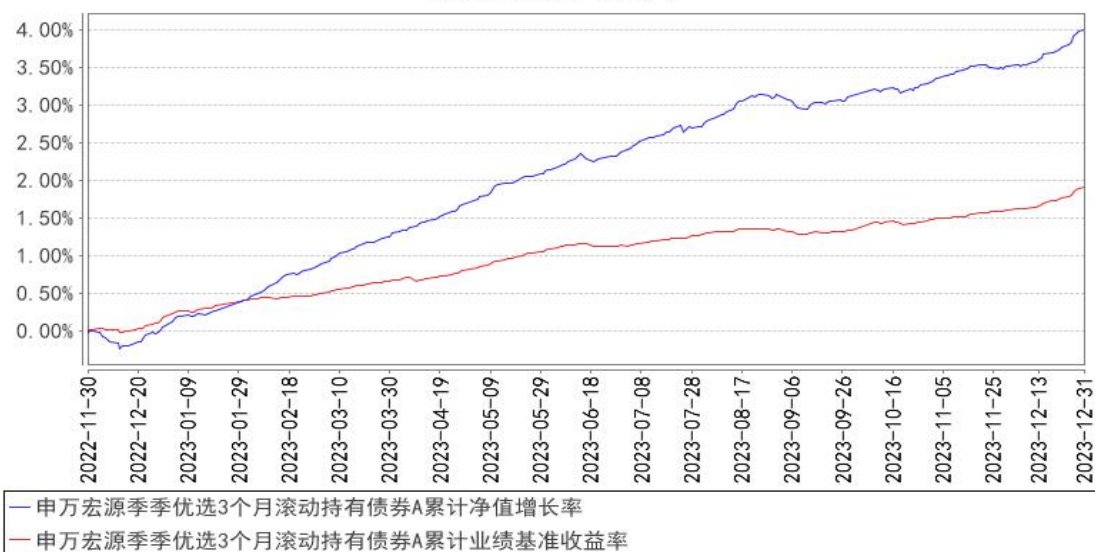
申万宏源季季优选 3 个月滚动持有债券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 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79%	0.02%	0.57%	0.02%	0.22%	0.00%
过去六个月	1.46%	0.02%	0.76%	0.01%	0.70%	0.01%
过去一年	3.67%	0.02%	1.72%	0.01%	1.95%	0.01%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3.71%	0.02%	1.91%	0.01%	1.80%	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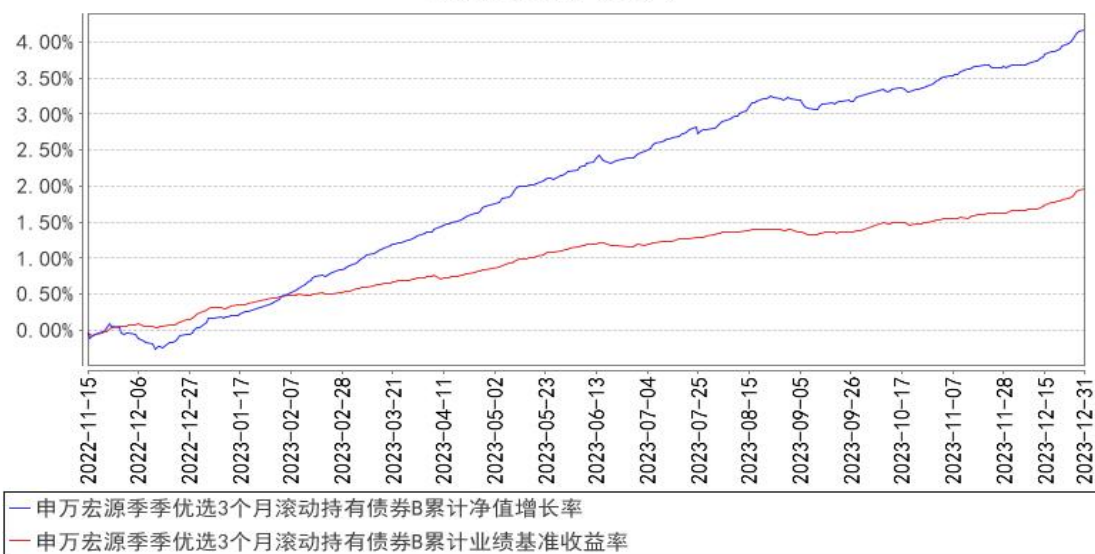
注：本集合计划合同变更生效日为 2022 年 11 月 15 日，申万宏源季季优选 3 个月滚动持有债券 A 份额和申万宏源季季优选 3 个月滚动持有债券 C 份额首次确认日是 2022 年 11 月 30 日。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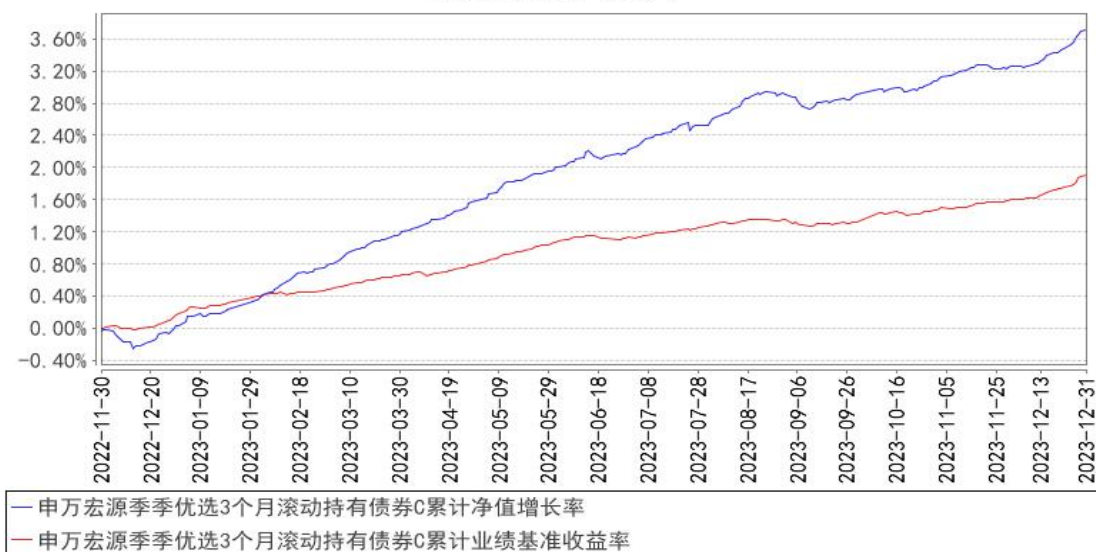
申万宏源季季优选**3**个月滚动持有债券**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申万宏源季季优选**3**个月滚动持有债券**B**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申万宏源季季优选3个月滚动持有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合同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生效，自基金成立日起 6 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本报告期末，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投资范围及投资限制的比例约定。

2、申万宏源季季优选 3 个月滚动持有债券 A 份额和申万宏源季季优选 3 个月滚动持有债券 C 份额首次确认日是 2022 年 11 月 30 日。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季程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9 年 08 月 09 日	-	9 年	毕业于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金融学硕士，曾任职于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事业部，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事业部，现任申万宏源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募投资部投资经理，具有多年资产管理工作经验。已取得投资主办人执业证书，证书编号为：S0900817090002，并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证书编号为：F4530000002664，不存在其他兼职情况，且最近三年无被监管机构采取重大行政监管措施、行政处罚的经历。
丁杰科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0 年 01 月 03 日	-	15 年	经济学和法学双学士，产业经济学硕士，中级经济师。先后就职于交银施罗德基金、中国农业银行金融市场部、申万菱信基金、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事

					业部，现任申万宏源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募投资部投资经理，拥有多年债券交易和投资经验，担任过货币、债券，股债混合等多种类型基金产品的基金经理。不存在其他兼职情况。已取得投资主办人执业证书，证书编号为：S0900819110001，并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证书编号为：F4530000003495，且最近三年无被监管机构采取重大行政监管措施、行政处罚的经历。
叶蕊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3 年 12 月 27 日	-	14 年	金融学硕士，具有 13 年固定收益类资产管理经验。曾任职于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交易岗、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投资岗、申万宏源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事业部固定收益部负责人，现任申万宏源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募投资部负责人。已取得证券执业证书，证书编号为：S0900120100046，并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并在基金业协会登记为投资经理，证书编号为：F4530000003408，不存在其他兼职情况，且最近三年无被监管机构采取重大行政监管措施、行政处罚的经历。

注：1. 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一般情况下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鉴于本集合计划由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而来，若投资经理在变更生效日（即基金合同生效日）前已担任本集合计划投资经理的，则任职日期为该投资经理首次担任本集合计划投资经理之日。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申万宏源季季优选 3 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建立并健全了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同时建立了科学规范的投资决策体系，采用集中交易管理加强交易执行环节的内部控制，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通过建立

层级完备的公司股票池和债券库，完善各类具体资产管理业务组织结构，规范各项业务之间的关系，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既具有相对独立性的同时，确保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通过对异常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估、监察稽核和信息披露确保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有效监督。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对满足限价条件且对同一证券有相同交易需求的基金等投资组合，均采用了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进行操作，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执行投资交易，本报告期内未发现任何违反公平交易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各项交易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有关要求执行。报告期内未发现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重大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3 年四季度，国内经济基本面延续弱复苏格局。受外需弱修复、低基数效应等因素影响，出口增速同比转正。基建在财政发力下同比增速上行，保持高韧性；制造业景气度回暖，投资同比增速上行。房地产行业仍处于低位筑底中，供需两端政策持续加码。消费整体呈现弱复苏态势，居民消费意愿仍有上升空间。货币政策方面，央行以维持整体流动性相对稳定、防资金空转为主，未有降息降准等操作。四季度债市扰动较多，10 年国债收益率呈现 M 型走势。10 月份，在特殊再融资债的供给冲击下，市场情绪偏弱，收益率从 2.66% 上行至 2.71%；10 月底至 11 月中旬，在 PMI 及通胀数据较弱叠加资金宽松作用下，收益率修复下行至 2.65%。11 月中旬至 11 月底，在特别国债发行及资金空转监管的影响下，10 年国债收益率上行至 2.71%，曲线熊平。12 月，在 MLF 大额投放及存款利率调降刺激下，收益率快速下行至 2.55%，曲线牛陡。信用债收益率随资金面波动，整体呈现先上后下的走势。本季度，管理人基于该基金产品的特性和市场的走势，精选中高等级信用债为底仓，动态调整组合久期，适度采用杠杆策略增厚收益。根据市场走势，择机参与利率债的交易，提升组合收益。

展望 2024 年 1 季度，财政政策延续积极态势，预计国内经济基本面将边际向好，延续复苏态势。流动性预计合理宽松，国内通胀总体可控。管理人将继续根据市场走势不断优化组合配置，灵活调整组合杠杆和久期，积极捕捉利率债的交易性机会，逐步丰富产品的投资策略，力争为投资者创造更好的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止本报告期末，申万宏源季季优选 3 个月滚动持有债券 A 单位净值为 1.0395 元，本报告期基金单位净值增长率为 0.85%，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57%。申万宏源季季优选 3 个月滚动持有债券 B 单位净值为 1.0417 元，本报告期基金单位净值增长率为 0.89%，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57%。申万宏源季季优选 3 个月滚动持有债券 C 单位净值为 1.0367 元，本报告期基金单位净值增长率为 0.79%，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57%。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 1、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的情形；
- 2、本基金自 2023 年 10 月 0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基金资产净值未出现连续低于五千万元。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637,036,832.70	99.46
	其中：债券	616,650,476.54	96.28
	资产支持证券	20,386,356.16	3.18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117,890.66	0.49
8	其他资产	318,416.92	0.05
9	合计	640,473,140.28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2,848,324.40	2.31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91,840,725.67	34.45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60,931,233.87	28.90
4	企业债券	126,992,569.29	22.81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02,152,073.22	18.34
6	中期票据	170,367,428.56	30.59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2,153,377.26	0.39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10,295,978.14	1.85
10	合计	616,650,476.54	110.74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30205	23 国开 05	400,000	41,889,464.48	7.52
2	190311	19 进出 11	360,000	36,463,485.25	6.55
3	2228019	22 兴业银行 01	300,000	30,909,491.80	5.55
4	101900182	19 三峡平湖 MTN001	200,000	20,754,438.36	3.73
5	230202	23 国开 02	200,000	20,613,808.22	3.70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份）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99899	23 华发 6A	200,000	20,386,356.16	3.66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无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无国债期货交易。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无国债期货交易。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根据证监会四川证监局公告，本基金投资 23 华资 03 (115707.SH) 发行主体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的重要子公司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川财证券”）收到四川证监局出具的警示函。因川财证券存在公司债券承销业务个别项目尽职调查不充分，内部控制、风险控制有效性不足等问题，12 月 18 日，四川证监局对川财证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目前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方面一切正常，上述行政监管措施对该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偿债能力等无重大不利影响。本公司对以上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除此之外，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末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且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本报告期不涉及股票投资。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541.8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314,875.05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318,416.92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59	浦发转债	2,153,377.26	0.39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申万宏源季季优选 3 个月滚动持有债券 A	申万宏源季季优选 3 个月滚动持有债券 B	申万宏源季季优选 3 个月滚动持有债券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52,788,969.64	410,273,861.76	60,073,791.2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2,618,275.31	-	4,181,649.55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71,330,942.61	17,177,579.84	16,449,734.14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4,076,302.34	393,096,281.92	47,805,706.63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根据《关于申万宏源季季优选 3 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及自有资金跟投主体变更的公告》，自 2023 年 10 月 9 日起，本集合计划管理人由“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变更为“申万宏源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本报告期内，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持有本集合计划的份额保持不变。申万宏源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无自有资金投资于本集合计划。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报告期内该基金无管理人自有资金投资变化。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申万宏源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实际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自 2023 年 10 月 9 日起，本集合计划管理人由“申万宏源证券

有限公司”变更为“申万宏源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本集合计划项下管理人的权利和义务由申万宏源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承继，并由其履行管理人职责。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申万宏源季季优选 3 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 2、《申万宏源季季优选 3 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
- 3、《申万宏源季季优选 3 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
- 4、《申万宏源季季优选 3 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 5、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报告期内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0 层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管理人、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或管理人网站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咨询本管理人。

咨询电话：95523

公司网址：www.swhyzcgl.com

申万宏源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22 日